

南京云创大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于设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情况

为了适应南京云创大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健全公司决策程序，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3年8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定在董事会下设立审计委员会。

二、关于选举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情况

经过选举，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成员如下：

审计委员会：张真、雷琳娜、王传顺，雷琳娜为召集人。

上述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与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一致。期间如有委员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自动失去委员资格。同时，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南京云创大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细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南京云创大数据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细则》。

三、备查文件

《南京云创大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及其全套材料。

特此公告。

南京云创大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8月28日